

# 臺中市性別統計通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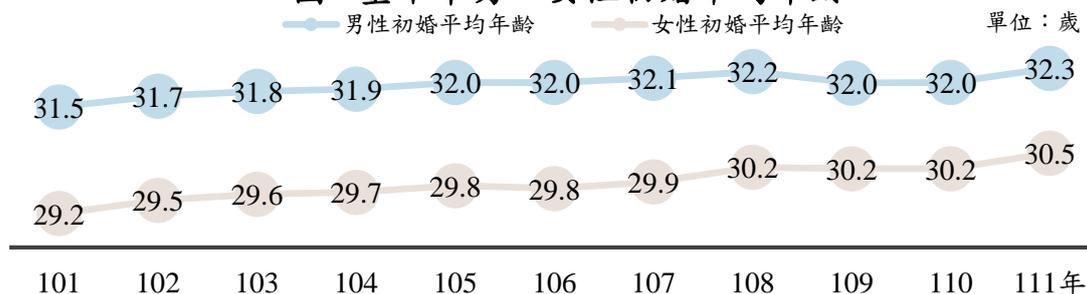
## 婦女初婚及生育變化

112年6月

本市111年女性初婚平均年齡為30.5歲，較101年增1.3歲，其中初婚年齡35歲以上占比增6.73個百分點；育齡婦女總生育率為870‰，減440個千分點，其中25-29歲生育率減45個千分點最多；111年相較101年女性生育第一胎年齡結構，占比減幅最大者為25-29歲，減8.72個百分點，增幅最大者則為35-39歲，增7.97個百分點。

隨教育時程延長，生活方式選擇多元，以及職場環境改變，晚婚已成為普遍的社會現象。本市市民男、女性初婚平均年齡皆呈逐年遞延趨勢，111年男性初婚平均年齡32.3歲，女性初婚平均年齡30.5歲，分別較101年31.5歲與29.2歲，增0.8歲及1.3歲，兩性初婚平均年齡差距縮小為1.8歲(圖1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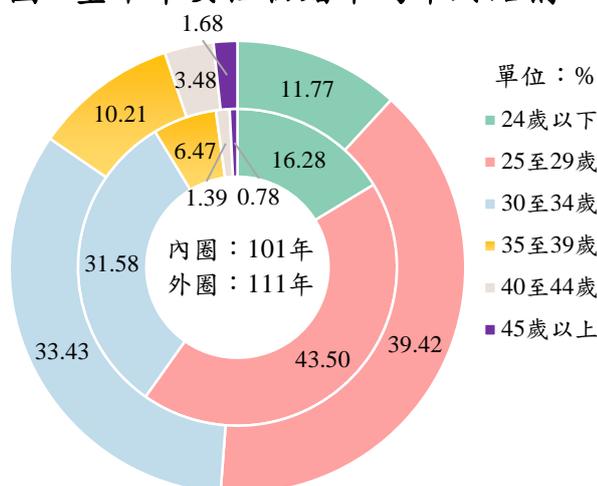
圖1 臺中市男、女性初婚平均年齡



資料來源：臺中市政府民政局

續以111年女性初婚平均年齡結構觀察，仍以25-29歲占39.42%為主，但較101年減4.08個百分點，隨初婚平均年齡遞延至30.5歲，30-34歲占33.43%，較101年增1.85個百分點；35歲以上合占15.37%，亦較101年之8.64%大幅增加6.73個百分點(圖2)。

圖2 臺中市女性初婚平均年齡結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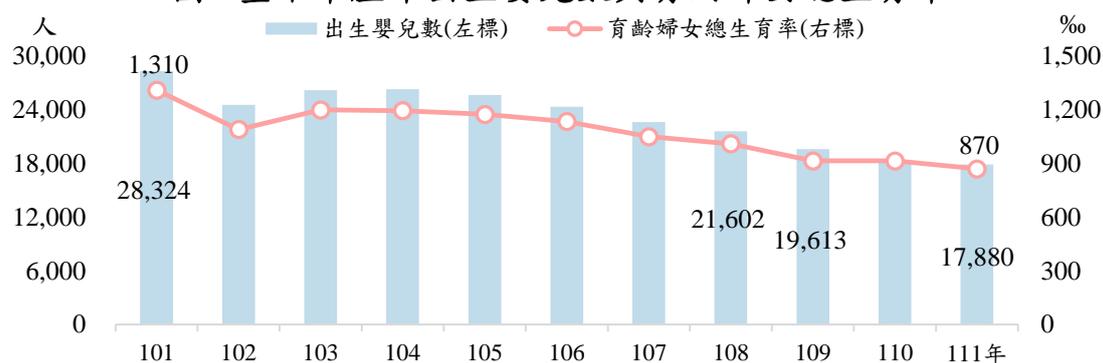


資料來源：臺中市政府民政局

備註：因4捨5入致細項加總不為100%。

受生活與經濟影響，加上隨著時代觀念改變，生兒育女可能不是生涯規劃中必要選項。觀察歷年本市出生嬰兒數，101年因適逢龍年，出生嬰兒數2萬8,324人為近10年最高點，後呈逐年下降趨勢，至109年出生嬰兒數降至2萬人以下，111年更降至1萬7,880人，為歷年最低。而本市育齡婦女總生育率<sup>1</sup>87‰，亦較101年1,310‰減440個千分點，平均每位婦女僅生育0.87個嬰兒(圖3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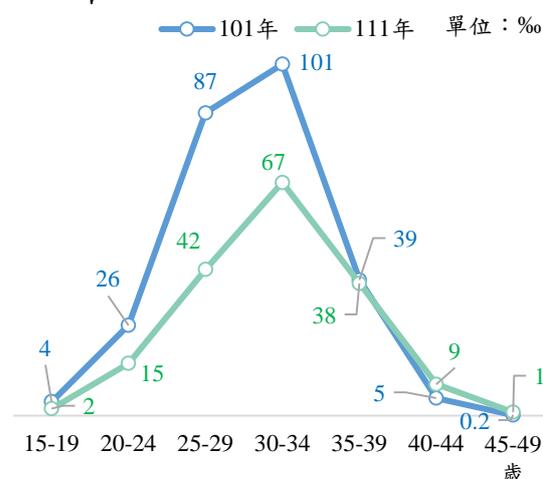
圖3 臺中市歷年出生嬰兒數與育齡婦女總生育率



資料來源：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內政部戶政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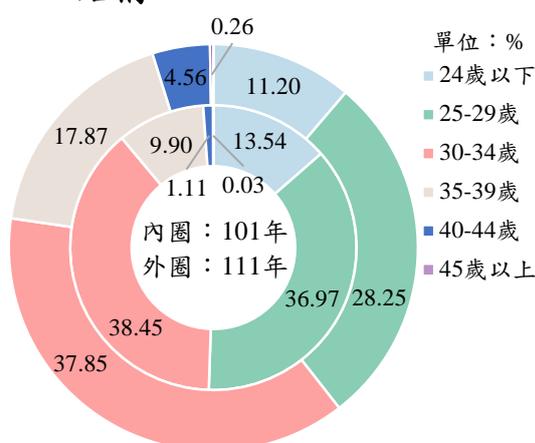
再以育齡婦女年齡別生育率觀之，111年各年齡別以30-34歲生育率67‰最高，較101年101‰減34個千分點，25-29歲42‰次之，減45個千分點，顯示34歲以前的年輕人生育意願大幅下降，而40-44歲則受晚婚影響增4個千分點(圖4)。

圖4 臺中市育齡婦女年齡別生育率

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戶政司

圖5 臺中市女性生育第一胎年齡結構



資料來源：臺中市政府民政局

備註：因4捨5入致細項加總不為100%。

<sup>1</sup> 假定一世代的1,000名15至49歲育齡婦女，依目前年齡別生育率水準渡過其生育年齡期間，一生所可能有的出生數，育齡婦女總生育率=15至49歲各育齡婦女年齡組別生育率的總和×5。

111 年相較 101 年女性生育第一胎年齡結構變化，占比減幅最大者為 25-29 歲，減 8.72 個百分點，其次為 24 歲以下，減 2.34 個百分點；占比增幅最大者則為 35-39 歲，增 7.97 個百分點，其次為 40-44 歲，增 3.45 個百分點，高齡產婦比率大幅增加(圖 5)。

面對市民因經濟、家庭等因素不婚不生，市府自 111 年起強化平價生養政策，減輕父母育兒負擔，並推動「托兒倍倍增」、「公幼再加量」及「區區親子館」等計畫，帶給年輕夫妻敢生、樂養的幸福宜居環境。